天演論/導言十八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

導言十七　善群

天演論
導言十八　新反
托馬斯·亨利·赫胥黎著；嚴復譯

論一　能實

前言園夫之治園也，有二事焉：一曰設其宜境，以遂群生；二曰芸其惡種，使善者傳。自人治而言之，則前者為保民養民之事，後者為善群進化之事。善群進化，園夫之術，必不可行，故不可以力致。獨主持公道，行尚賢之實，則其治自臻。然古今為治，不過保民養民而已。善群進化，則期諸教民之中，取民同具之明德，固有之知能，而日新擴充之，以為公享之樂利。古之為學也，形氣、道德，歧而為二，今則合而為一。所講者雖為道德治化形上之言，而其所由徑術，則格物家所用以推證形下者也。撮其大要，可以三言盡焉。始於實測，繼以會通，而終於試驗。三者闕一，不名學也。而三者之中，則試驗為尤重。古學之遜於今，大抵坐闕是耳。凡政教之所施，皆用此術以考核揚搉之，由是知其事之窒通，與能得所祈向否也。天行物競，既無由絕於兩間。誠使五洲有大一統之一日，書車同其文軌，刑賞出於一門，人群大和，而人外之爭，尚自若也；過庶之禍，莫可逃也。人種之先，既以自營不仁，而獨伸於萬物矣。綿傳雖遠，惡本仍存，呱呱墜地之時，早含無窮為己之性。故私一日不去，爭一日不除。爭之未除，天行猶用，如日之照，夫何疑焉。假使後來之民，得純公理而無私慾，此去私者，天為之乎？抑人為之乎？吾今日之智，誠不足以知之。然而一事分明，則今日之民，既相合群而不散處於獨矣，苟私過用，則不獨必害於其群，亦且終傷其一己。何者？托於群而為群所不容故也。是故成已成人之道，必在懲忿窒慾，屈私為群，此其事誠非可樂，而行之其效之美，乃不止於可樂。

夫人類自其天秉而觀之，則自致智力，加之教化道齊，可日進於無疆之休，無疑義也。然而自夫人之用智用仁，雖聖哲不能無過；自天行終與人治相反，而時時欲毀其成功；自人情之不能無怨懟，而尚覬覦其所必不可幾；自夫人終囿於形氣之中，其知識無以窺天事之至奧。夫如是而曰人道有極美備之一境，有善而無惡，有樂而無憂，特需時以待之，而其境必自至者，此殆理之所必無，而人道之所以足閔歎也。竊嘗謂此境如割錐術中，雙曲線之遠切線，可日趨於至近，而終不可交。雖然，既生而為人矣，則及今可為之事亦眾矣。邃古以來，凡人類之事功，皆所以補天輔民者也。已至者無隳其成功，未至者無怠於精進，則人治與日月俱新，有非前人所夢見者，前事具在，豈不然哉！夫如是以保之，夫如是以將之。然而形氣內事，皆拋物線也。至於其極，不得不反。反則大宇之間，又為大行之事。人治以漸，退歸無權，我曹何必取京垓世劫以外事，憂海水之少，而以淚益之也哉！

復案：有叩於復者曰，人道以苦樂為究竟乎？以善惡為究竟乎？應之曰：以苦樂為究竟，而善惡則以苦樂之廣狹為分。樂者為善，苦者為惡，苦樂者所視以定善惡者也。使苦樂同體，則善惡之界混矣，又烏所謂究竟者乎？曰：然則禹墨之胼胝非，而桀跖之橫恣是矣！曰：論人道務通其全而觀之，不得以一曲論也。人度量相越遠，所謂苦樂，至為不齊。故人或終身汲汲於封殖，或早夜遑遑於利濟。當其得之，皆足自樂，此其一也。且夫為人之士，摩頂放踵以利天下，亦謂苦者吾身，而天下緣此而樂者眾也。使無樂者，則摩放之為，無謂甚矣。慈母之於子也，劬勞顧恤，若忘其身，母苦而子樂也。至得其所求，母且即苦以為樂，不見苦也。即如婆羅舊教苦行熏修，亦謂大苦之餘，償我極樂，而後從之。然則人道所為，皆背苦而趨樂。必有所樂，始名為善，彰彰明矣。故曰善惡以苦樂之廣狹分也。

然宜知一群之中，必彼苦而後此樂，抑己苦而後人樂者，皆非極盛之世。極盛之世，人量各足，無取挹注。於斯之時，樂即為善，苦即為惡。故曰善惡視苦樂也。前吾謂西國計學為亙古精義、人理極則者，亦以其明兩利為真利耳。由此觀之，則赫胥氏是篇所稱屈己為群為無可樂，而其效之美，不止可樂之語，於理荒矣。且吾不知可樂之外，所謂美者果何狀也。然其謂郅治如遠切線，可近不可交，則至精之譬。又謂世間不能有善無惡，有樂無憂，二語亦無以易。蓋善樂皆對待意境，以有惡憂而後見。使無後二，則前二亦不可見。生而瞽者不知有明暗之殊，長處寒者不知寒，久處富者不欣富，無所異則即境相忘也。曰：然則郅治極休，如斯賓塞所云云者，固無有乎？曰：難言也。大抵宇宙究竟，與其元始，同於不可思議。不可思議雲者，謂不可以名理論證也。吾黨生於

今日，所可知者，世道必進，後勝於今而已。至極盛之秋，當見何象，千世之後，有能言者，猶旦暮遇之也。